附件1：

四平市2024年推动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梯度培育工程的意见》（吉政发〔2022〕1号）精神，推动我市中小企业向“专精特新”方向发展，特制定《四平市2024年推动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》。

1. 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国家、省市关于推进中小企业“专精特新”发展的决策部署，以实施梯度培育为重点，以优化发展环境为保障，健全服务举措，激发企业内生发展动力，培育壮大一批具有“专业化、精细化、特色化、新颖化”特征的中小企业，引领带动全市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，为加快推进四平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提供强大动力。

1. 目标任务
2. 主要目标

2024年，培育一批主营业务突出、竞争力强、成长性好、专注于细分市场的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。全市计划培育60户“专精特新”种子企业，其中铁东区、铁西区各15户，梨树县、伊通县、双辽市各10户；全市计划推动10户以上企业申报认定省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，其中铁东区、铁西区各3户，梨树县2户，伊通县、双辽市各1户；推动20户企业认定市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（工业领域10户，农业、住建、商贸、文旅、能源领域各2户），其中铁东区、铁西区各5户，梨树县4户，伊通县、双辽市各3户。

1. 主要任务
2. **建立“专精特新”种子企业培育库。**各县（市）区、市直各部门深入开展摸底调查，按照认定标准，筛选出具有“专业化、精细化、特色化、新颖化”潜力的优质企业进入“专精特新”种子企业培育库，并对库内企业实施动态化管理。
3. **强化梯度培育机制。**对培育库内企业进行重点关注、重点培养，按照“储备一批、培育一批、提升一批”的原则，对符合认定条件的企业，及时认定市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，对专业化程度高、创新能力强、发展潜力大的市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，及时推荐申报省级“专精特新”、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。逐步建立起“种子-市级-省级-国家级”四级梯度培育体系，形成全市优质企业层层递进、分级培育的格局。
4. 保障措施
5. 加强组织领导

　　市工信局负责统筹推进全市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培育工作，市工信局中小企业科负责日常协调和综合工作。市直农业、工业、建筑、商贸、文旅、能源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本领域优质“种子”企业的挖掘、培育和各级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推荐认定工作。各县（市）区工信局负责本地区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培育具体工作，要建立工作机制，明确责任分工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。

　　（二）建立服务机制

　　充分发挥工业、农业、商贸、住建、文旅、能源6个服务专班及复合型专家库职能，为推动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指导帮助。按照“一企一策一人”配备服务专员，及时了解企业诉求，深挖企业当前面临的瓶颈问题和实际服务需求，精准服务。开展“专精特新”知识培训，使企业充分理解相关政策及申报条件，尽快提升“专精特新”种子企业质量。指导企业提前准备申报材料，全方位、无死角的跟踪服务，助力企业更好、更快发展。

（三）强化督导考核

建立考核机制，将培育认定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工作纳入县（市）区绩效考核，联合市政府督查室对各县（市）区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导检查。